公司代码:603991　　公司简称:至正股份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2.06万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6.25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6.27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012.51万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至正股份	60399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帅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电话	021-54155612	
电子信箱	zzdh@sh-original.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政策支持,行业不断涌现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主营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用于电线电缆、光缆、电气装备线等产品所需的绝缘材料或外护套料两大类材料,是电线电缆、光缆行业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电线电缆、光缆行业的发展密不可分。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包括:
1、《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关于进一步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2]353 号)等在内的产业政策,推动新兴电力系统建设及电网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构建新的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推动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
2、《"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5G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年)》则指出5G融合应用是促进经济社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的重要引擎,通信网络基础设施需保持国际先进水平,目标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5G独立组网网络,实现城市和乡镇全面覆盖;
3、《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到要提升创新发展水平,推进"三品"行动,提升化工产品供给质量。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高端聚烯烃、高性能橡塑材料、高性能纤维等产品,鼓励企业提升品质,培育创建品牌。
上述各领域的发展都会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带来新的机遇。
(二)产业存在进一步集中的趋势
随着市场监管约束趋完善及转型升级的引导,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市场优胜劣汰机制作用显现,将进一步压缩低效劣质企业的生存空间,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也走在向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大型企业在生产能力、创新能力、研发能力、产品质量、资金实力等方面具有优先优势,市场和资源将进一步向具有品牌影响力、创新能力和成本竞争能力强的优势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三)专业化、高质量发展,是行业发展的前景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关于进一步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2]353号)等在内的产业政策,推动新兴电力系统建设及电网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构建新的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伴随着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的需求,对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但同时对行业的产品质量、研发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但我国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研发工作因起步较晚,技术积累与海外化学、化工企业等跨国企业相比,在生产工艺、设备水平、原材料控制等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国际外部环境的变化,在保障产业安全的大背景下,推进国产化、独立自主、专业化、高质量发展,符合国家发展战略。走专业化、高质量发展道路,是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未来发展的前景,企业只有不断提升自身的研发能力、创新能力,走专业化、高质量发展道路,才能在逐渐加剧的竞争中,脱颖而出。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光缆用绿色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被作为绝缘材料或外护套料广泛应用于电线电缆及光缆的生产过程中。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以下三大类: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403,376,298.20	429,251,138.22	-6.03	571,712,50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765,296.37	317,585,888.12	-5.30	371,015,217.96
营业收入	129,523,937.52	128,135,999.85	1.08	311,316,193.2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7,754,621.66	127,661,911.83	0.07	301,441,46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0,591.75	-53,429,329.84	不适用	-48,079,60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08,064.37	-56,639,514.06	不适用	-51,957,27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31,238.63	110,300,897.32	-135.93	66,992,89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15.52	增加10.08个百分点	-12.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6	-0.7168	不适用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56	-0.7168	不适用	-0.6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1,667,902.52	19,592,621.51	31,969,031.97	56,294,38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8,824.50	-3,367,617.89	-3,853,591.77	-6,840,55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56,401.78	-4,655,441.52	-4,350,540.92	-28,145,68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1,581.86	1,156,953.87	-12,746,054.70	-19,720,555.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27.00		质押	1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强	-2,200	3,724,724	5.0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全权		2,981,400	4.00		无		境内自然人
游桂玲	-1,666,000	1,985,981	2.66		无		境内自然人
黄秀珍		1,710,100	2.29		无		境内自然人
杨小华	1,588,500	1,588,500	2.13		无		境内自然人
卓斌		1,490,600	2.00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小丽		1,475,400	1.98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翠君	-43,000	1,350,000	1.81		无		境内自然人
杨雨苑	-7,800	1,001,400	1.34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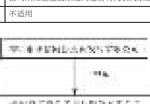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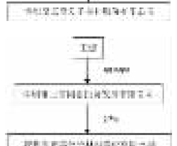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52.39万元,与上年度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82.0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40.81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幅度收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0,337.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0,076.5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3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君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已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减
资产总额	403,376,298.20	429,251,138.22	-6.03%
负债总额	102,611,001.83	111,665,250.10	-8.11%
资产负债率	25.44%	26.01%	减少0.58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765,296.37	317,585,888.12	-5.30%
营业收入	129,523,937.52	128,135,999.85	1.08%
营业利润	-21,308,324.38	-55,477,273.27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1,282,678.79	-55,621,136.4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0,591.75	-53,429,329.8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7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15.52%	增加10.08个百分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2.06万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6.25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6.27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012.51万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各自职责,忠实勤勉,有效完成了年度的工作目标和公司各项效益指标。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绩效考核方案,2022年度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发放的津贴和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充分地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津贴标准、薪酬计划和考核标准,有利于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进取,促进公司长期积极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2023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为有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相关借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形式、借款利率等,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借款事宜,上述授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以上第2,3,4,8,9,10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6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现拟于2023年5月18日14:00在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固定收益类的理财产品等)。
?委托理财额度及期限: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理财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委托理财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将循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及合格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购买金额及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并由经营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超出上述投资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固定收益类的理财产品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因而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理财产品,同时通过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严控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3年1-3月产量(吨)	2023年1-3月销量(吨)	2023年1-3月营业收入(万元)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471.74	283.09	353.58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298.38	185.69	459.20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1,802.22	1,744.18	1,956.57
合　计	2,572.34	2,212.96	2,769.35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2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3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13,144.97	12,490.02	-4.98	-0.97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28,518.16	24,729.39	-13.29	0.47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13,143.82	11,217.71	-14.65	5.05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2年1-3月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3年1-3月平均采购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EVA树脂	18,517.19	15,392.68	-16.87	-14.11
PE树脂	9,116.83	8,335.14	-8.57	-5.21
POE聚烯烃弹性体	22,044.89	26,662.72	20.95	9.29
阻燃剂	2,443.97	1,297.70	-46.90	-77.23
色母	13,038.77	16,468.48	26.30	13.50
E类共聚物	11,073.23	10,167.10	-8.18	-10.24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5日(星期五)至5月1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zdh@sh-origin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12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2日 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施君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王帅先生,财务总监李金福先生,独立董事周利兵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12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5日(星期五)至5月1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zdh@sh-origina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54155612
邮箱:zzdh@sh-origin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娜女士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已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增减
资产总额	403,376,298.20	429,251,138.22	-6.03%
负债总额	102,611,001.83	111,665,250.10	-8.11%
资产负债率	25.44%	26.01%	减少0.58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765,296.37	317,585,888.12	-5.30%
营业收入	129,523,937.52	128,135,999.85	1.08%
营业利润	-21,308,324.38	-55,477,273.27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1,282,678.79	-55,621,136.4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0,591.75	-53,429,329.8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7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15.52%	增加10.08个百分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2.06万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6.25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6.27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012.51万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安排,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发放的津贴和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充分地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津贴标准、薪酬计划和考核标准,有利于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进取,促进公司长期积极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监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其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任务,审计结果客观、公正。切实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2.06万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6.25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46.27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012.51万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财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维护公司的长期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安排,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4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19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7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71385.74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53315.48万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24225.19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7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6492.54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总额:3063.90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购买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末职业风险基金为7260.68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40000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诉讼地	诉讼案由	诉讼金额	被告	案情进展
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准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人民币约300万元	15个机构及个人,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开庭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年7月16日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1年11月16日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2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范晓亮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上海证监局	2021年12月3日
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计监管部股转会计监管函[2021]9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会计监管部	2021年12月27日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4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袁振湘、倪晓鹏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证监局	2022年1月20日
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7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臧其冠、刘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四川证监局	2022年3月7日
7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1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解乐、李家忠采取行政处罚的决定	黑龙江监管局	2022年8月22日
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年1月3日
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4号	关于对王锋革、孙有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年1月3日
1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5号	关于对刘彩虹、朱瑞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北京监管局	2023年1月3日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军,2000年10月16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9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新三板挂牌公司IPO审计报告1份。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雅峰,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为多家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于201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7份;2022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杨军、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雅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杨军、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雅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
2023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2022年度保持一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综上,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所述,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在其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完成公司委托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任务,审计结果客观、公正。综上,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本项提议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度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与经营成果,公司及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公司2022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准备-19,946,212.17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2022年度计提额(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99,813.1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6,399.00
合计	-19,946,212.1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一)计提原因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有关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计提依据及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计提依据及计提方法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2.其他应收款计提依据及计提方法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押金、备用金组合	应收押金、备用金等
应收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或政府补贴款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利润总额-19,946,212.17元。上述金额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2年10-12月产量(吨)	2022年10-12月销量(吨)	2022年10-12月营业收入(万元)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53.59	139.45	175.87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163.94	193.76	476.91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4,583.16	4,631.09	4,945.40
合　计	4,800.69	4,964.29	5,598.18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1年10-12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2年10-12月平均售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12,933.86	12,611.83	-2.49	-6.53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25,304.19	24,613.85	-2.73	-6.43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12,913.03	10,678.71	-17.30	-15.48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1年10-12月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2年10-12月平均采购价(元/吨)	同比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EVA树脂	23,291.91	17,921.38	-23.06	-10.30
PE树脂	9,797.15	8,793.37	-10.25	-2.07
POE聚烯烃弹性体	21,906.22	24,396.59	11.37	3.49
阻燃剂	4,380.22	5,699.22	30.11	51.81
色母	11,750.37	14,510.10	23.49	-6.82
E类共聚物	13,893.81	11,327.43	-18.47	7.79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也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8日
至2023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91	至正股份	2023/5/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会议集中登记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联系电话:021-64095566;
4、传真:021-64095577;
5、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附上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的复印件,并在显著位置标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3年5月17日15:00。
6、本次股东大会于2023年5月18日14:00开始,现场登记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13:00-14:00,登记地点为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7、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至少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21-64095566
传真:021-64095577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91　证券简称:至正股份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698,832.20	2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5,066.1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2,434.0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327.1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减少0.6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01,850,743.77	403,376,298.20	2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6,320,230.24	300,765,296.37	-1.4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7,04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9.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07,367.9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24,450	27.00		质押	15,000,000
黄强	境内自然人	3,202,900	4.30		无	
王全权	境内自然人	2,981,400	4.00		无	
游桂玲	境内自然人	1,903,981	2.55		无	
黄秀珍	境内自然人	1,710,100	2.29		无	
杨小华	境内自然人	1,588,500	2.13		无	
卓斌	境内自然人	1,490,600	2.00		无	
吴小丽	境内自然人	1,455,900	1.95		无	
杨翠君	境内自然人	1,350,000	1.81		无	
杨雨苑	境内自然人	1,005,600	1.35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4,450
黄强	3,20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2,900
王全权	2,98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1,400
游桂玲	1,903,981	人民币普通股	1,903,981
黄秀珍	1,71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100
杨小华	1,58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8,500
卓斌	1,4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600
吴小丽	1,45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5,900
杨翠君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
杨雨苑	1,0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1、王全权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81,400股;2、黄秀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710,0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完成支付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桔云")51%股权收购的交易对价款,苏州桔云未纳入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合并报表范围。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83,847.61	28,518,81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570,365.00	16,575,004.49
应收账款	66,654,527.97	91,052,533.78
应收款项融资	8,960,876.57	78,074.09
预付款项	3,424,309.71	2,378,061.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7,136.18	890,119.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07,359.20	27,907,333.59
合同资产		2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6,026.34	404,616.40
流动资产合计	150,084,448.58	167,824,555.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489,907.23	193,165,386.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327,605.83	18,593,971.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55,612.74	9,739,21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53,169.39	14,053,16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1,766,295.19	235,551,742.82
资产总计	501,850,743.77	403,376,29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20,082.64	10,018,840.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03,993.64	27,321,349.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6,340.78	11,238.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44,691.00	2,866,860.16
应交税费	1,180,225.39	1,663,439.64
其他应付款	101,913,669.07	2,322,956.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67,125.25	10,517,645.84
其他流动负债	25,325,859.18	11,328,416.62
流动负债合计	170,011,986.95	66,050,747.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8,548,736.3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18,526.58	8,011,5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18,526.58	36,560,254.76
负债合计	205,530,513.53	102,611,00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179,626.58	-38,734,56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320,230.24	300,765,296.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6,320,230.24	300,765,29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1,850,743.77	403,376,298.20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698,832.20	21,667,902.52
其中:营业收入	27,698,832.20	21,667,902.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536,782.16	24,924,304.30
其中:营业成本	25,287,686.23	18,395,940.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6,885.80	550,317.03
销售费用	836,812.25	844,630.00
管理费用	3,657,097.42	3,202,949.25
研发费用	1,456,935.78	1,310,125.19
财务费用	781,364.68	620,341.99
其中:利息费用	769,910.61	805,083.38
利息收入	14,051.77	196721.89
加:其他收益	507,048.11	497,722.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16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5,066.43	-2,758,679.41
加:营业外收入	0.30	816.97
减:营业外支出		962.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5,066.13	-2,758,824.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5,066.13	-2,758,824.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5,066.13	-2,758,824.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5,066.13	-2,758,824.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45,066.13	-2,758,824.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5,066.13	-2,758,824.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80,315.06	12,550,362.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198.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602.73	701,73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9,917.79	13,336,29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67,781.91	11,171,055.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4,915.41	5,006,94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0,311.99	1,359,57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7,235.67	4,120,30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0,244.98	21,657,87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327.19	-8,321,581.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3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4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4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4,637.50	810,763.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637.50	1,310,763.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15,362.50	3,689,23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34,964.69	-4,632,34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18,812.30	52,200,94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3,847.61	47,568,596.62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